

附件 1

填报注意事项

1. 申报单位在线提交的“科普示范基地总体概况”和“科普展示内容体系、主要设施与资源”栏目中要真实、准确体现以下指标情况:

(1) 场馆类科普示范基地: 组织机构、管理制度、计划总结、科普人员、经费投入、场地面积、展示面积、设施与资源、活动计划、活动数量、活动受众、活动特色、科普创新、科普影响力、科普获奖等情况。

(2) 非场馆类科普示范基地: 组织机构、管理制度、计划总结、科普人员、经费投入、场地面积、设施与资源、活动计划、活动数量、活动受众、活动特色、科普创新、科普影响力、科普获奖等。

(3) 科技传播媒体类科普示范基地: 组织机构、管理制度、计划总结、科普人员、经费投入、设施与资源、科普栏目、出版物、活动计划、活动数量、活动受众、科普创新、科普影响力、科普获奖等。

2. “黑龙江省科普示范基地申报签章页”(请在申报系统附件页面下载模版)由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出具意见并加盖公章后, 分别以附件形式上传申报系统。